

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特急

粤发改价格函〔2019〕1406号

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省 内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（委），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、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财政部、税务总局、海关总署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》，天然气管道运输企业增值税率由10%降低至9%，据此决定调整我省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。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自2019年4月1日起，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电厂用户管道运输价格调整为0.1487元/立方米，其它用户管道运输价格调整为0.1982元/立方米；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管道运输价格调整为0.0496元/立方米。

二、上述管道运输价格包含输气损耗等费用，管道运输企业

不得在运输价格之外加收其它费用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国家发展改革委。

